

我省出台“15条”措施,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 支持社区工厂等就业载体发展 可给予最高300万创业担保贷款

近日,省人社厅、省财政厅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助力脱贫攻坚的通知》,共15条,从五个方面加大对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的政策支持,助力脱贫增收。

促进就地就近就业
支持扶贫车间、社区工厂等就业载体发展,符合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规定的可给予不超过30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鼓励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含企业)吸纳贫困劳动力长期稳定就业,财政按1000元/人标准给予一次性奖补,吸纳10人以上的再给予奖补;开

展以工代训的,按照200元/人·月给予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职业培训补贴。

开展有组织劳务输出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经纪人,组织贫困劳动力到企业就业,并协助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参加社会保险的,按不低于300元/人标准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贫困劳动力通过有组织劳务输出到户籍所在县以外就业的,给予不超过300元/人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并给予一次性单程铁路、公路或水运(路)交通补贴。支持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

经纪人和贫困劳动力参与有组织劳务输出,提高劳务对接组织化程度和就业稳定性。

支持贫困劳动力自主创业
对有创业意愿并具备一定创业条件的贫困劳动力,免费开展创业培训,优先安排入驻创业园区(孵化基地)。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所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自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6个月以上的贫困劳动力和农民工等返乡下乡创业人员,给予1万元一次性创业补贴。

强化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
统筹利用各类资金、资源开

发公益性岗位,鼓励贫困村利用村集体收益等开发公益性岗位,为贫困劳动力提供就业帮扶。新增和腾退的公益性岗位优先用于安置大龄、残疾等就业特别困难的贫困劳动力,并给予不低于300元/人·月岗位补贴。

实施免费职业技能培训
对有培训意愿的贫困劳动力每年至少提供一次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培训期间给予不超过50元/天·人的生活补贴。鼓励通过项目制方式,整建制购买职业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项目,组织贫困劳动力集中培训。 李丹

直购电等政策 今年可为企业 节省电费5亿元

昨日,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相关负责人做客《阳光政务——政风行风热线》节目,就直购电政策、涉企保证金等方面的问题在线答疑解惑。

享受直购电优惠 企业已可进行申报

“怎么才能享受直购电优惠政策,如何申报?”节目中,有企业工作人员打进热线咨询。

相关负责人介绍说,今年我市争取直购电政策成效显著,我市共有69户企业进入电力市场化交易用户,较2017年增加47户。同时,该委积极指导企业申报富余电量,享受富余电量企业25户。直购电、富余电量两项政策红利全年可为企业节省电费5亿元,同比增长19%,为工业经济稳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2019年,电力市场化改革将进一步深化,电力市场进一步放开,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实行注册制。凡是已核定输配电价的大工业用户和已核定输配电价且用电量500万千瓦以上的工商业专变用户,均可从现在起到12月20日期间,到省电力交易中心进行注册,参与注册的用户明年均可以享受直购电政策。“直购电政策是电厂和终端购电大用户之间通过直接交易的形式协商电量和购电价格,我市的直购电比正常的电费每度便宜2分钱。”该负责人说。

涉企保证金正在清理 将及时公布

相关负责人表示,按照国家、省相关要求,该委联合市财政局开展了涉企保证金清理规范工作。总体上,各部门能够按照要求和规定收取和退还涉企保证金,但还不同程度地存在退还不及时等情况。经清理,上半年,全市退还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工资保证金、对外劳务合作风险处置金、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土地矿权保证金等涉企保证金7.76亿元,涉及企业2602家,保证金余额3.22亿元,涉及企业1529家。全年情况正在清理中,清理后将及时公布。

广元晚报全媒体记者 尹泽娟

我省鼓励民营企业开展直接融资 企业首发上市 一次性补助提高到100万元

政策亮点

◎在境内外主要资本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融资的企业,给予100万元费用补助

◎民营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债,每年给予企业最高500万元贴息;对中小微企业通过债券融资工具实现融资的给予20万元补助

◎鼓励有条件的市(州)组建政策性民营企业纾困基金,设立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

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针对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明确提出鼓励开展直接融资。为何要特别鼓励直接融资?又有哪些政策亮点?近日,记者就此采访了省级相关部门负责人。

延续支持政策 补助力度进一步加强

“鼓励直接融资,可以有效拓宽民营企业融资渠道,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从2015年10月1日起正式执行的《四川省鼓励直接融资财政奖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有效期3年,恰好在今年到期。下一步如何继续支持直接融资?《意见》继承了此前的管理办法,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强。上述负责人举例:此前的管理办法对在境内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和境外资本市场首发上市融资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80万元,



四川剑兴锂电池有限公司钰泰龙锂离子电池生产线。 广元晚报全媒体记者 程朱荣 摄

现在提高到了100万元。

实施债券优先 财政适当补助,推动民企债券融资

《意见》提出:积极支持省内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运用债务融资支持工具,拓宽直接融资渠道;支持民营企业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等。

“我们将实施债券优先发展战略。”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发挥债券市场公开、透明、预期引导性强的优势,推动民企债券融资。将督促《公司债券融资创新发展合作备忘录》《借助银行间市场助推四川省经济发展深化合作备忘录》等战略合作备忘录的落实,针对债转股,所在市(州)、县(市、

区)政府可给予单户债权机构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的奖励,省级财政按照市(州)、县(市、区)政府实际补贴的50%给予财力补助;对当地企业债券融资违约给予适当风险补贴,省级财政按照市(州)、县(市、区)财政实际补贴额给予适当财力补助;对发行公司债券将每年给予企业最高500万元贴息,对中小微企业通过债券融资工具实现融资的给予20万元补助。

设立纾困基金 化解民企债务风险和股权质押风险

《意见》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市(州)组建政策性民营企业纾困基金。

为什么要建立纾困基金?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前期民营企业债务风险其实是一个金融去杠杆的滞后表现,是

一个特殊时期、阶段性的风险,流动性的风险,“针对阶段性的问题,需要采取有针对性的、见效快的‘短期政策’,抓住民营企业当前主要矛盾,从而化解民营企业的债务风险和股权质押风险。”

该负责人表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正会同省国资委、四川证监局以及四川发展(控股)公司推动设立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该基金将发挥维护市场稳定、活跃市场交易、防范和化解风险的作用。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还将引导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开展规范化公司制改制;以市、县为重点开展“送金融走基层”活动,着力推动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民营企业进入“五千四百”计划的四川省企业挂牌、上市和直接融资后备企业资源库进行培育,与资本市场对接。 据《四川日报》